

臺北市政府交通會報112年第5次會議

本市交通執法及事故分析報告案

提報單位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交通警察大隊

大綱

壹、交通事故分析

貳、執法績效分析

參、近期工作重點

壹、交通事故分析

一、六都交通事故統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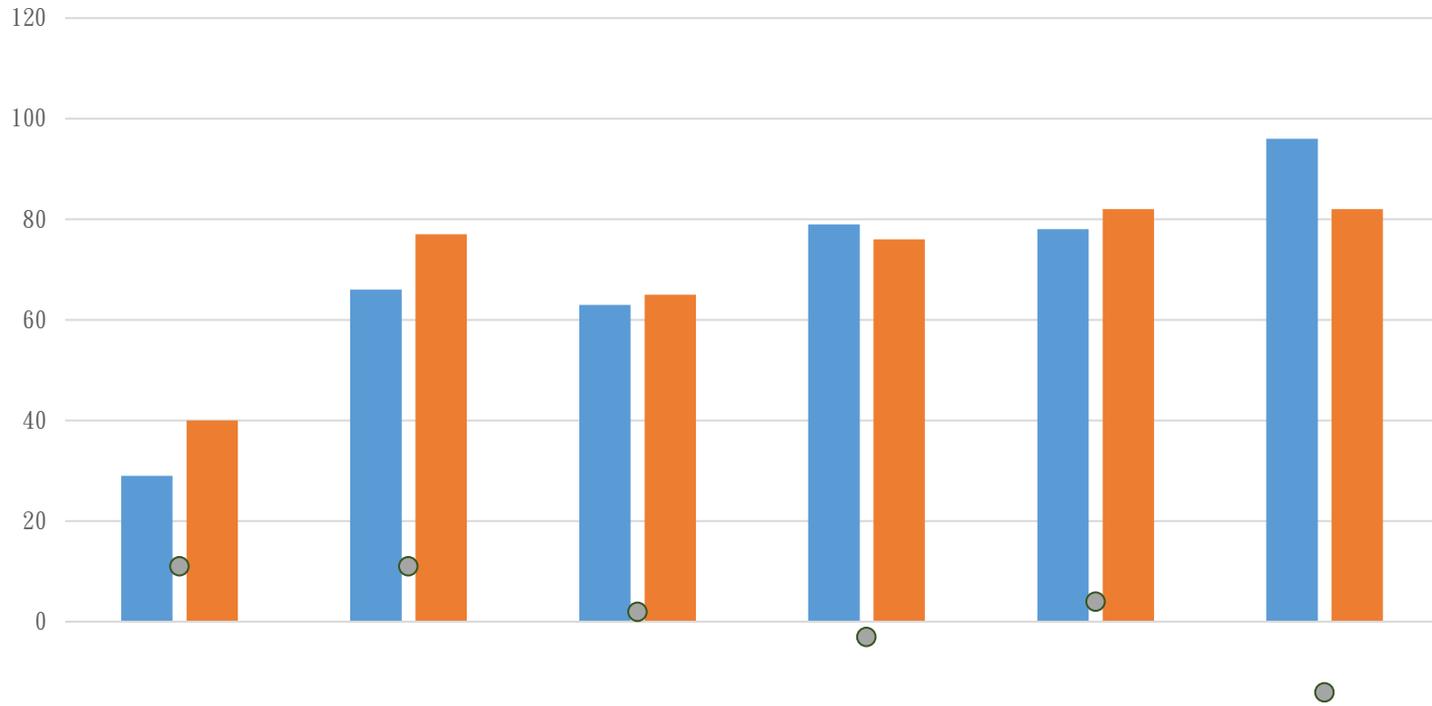
六都每十萬人A1交通事故死亡人數統計表	
六都	112年1-4月
臺北市	1.17
新北市	1.30
桃園市	2.28
臺中市	2.27
臺南市	3.62
高雄市	1.98

六都A1交通事故死亡人數			
六都	112年1-4月	111年1-4月	增減人數
臺北市	29	19	+10
新北市	52	50	+2
桃園市	52	50	+2
臺中市	65	69	-4
臺南市	71	53	+18
高雄市	56	72	-16

(一)本市112年1-4月每十萬人口A1死亡人數1.17人。

(二)本市112年1-4月A1死亡人數29人，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0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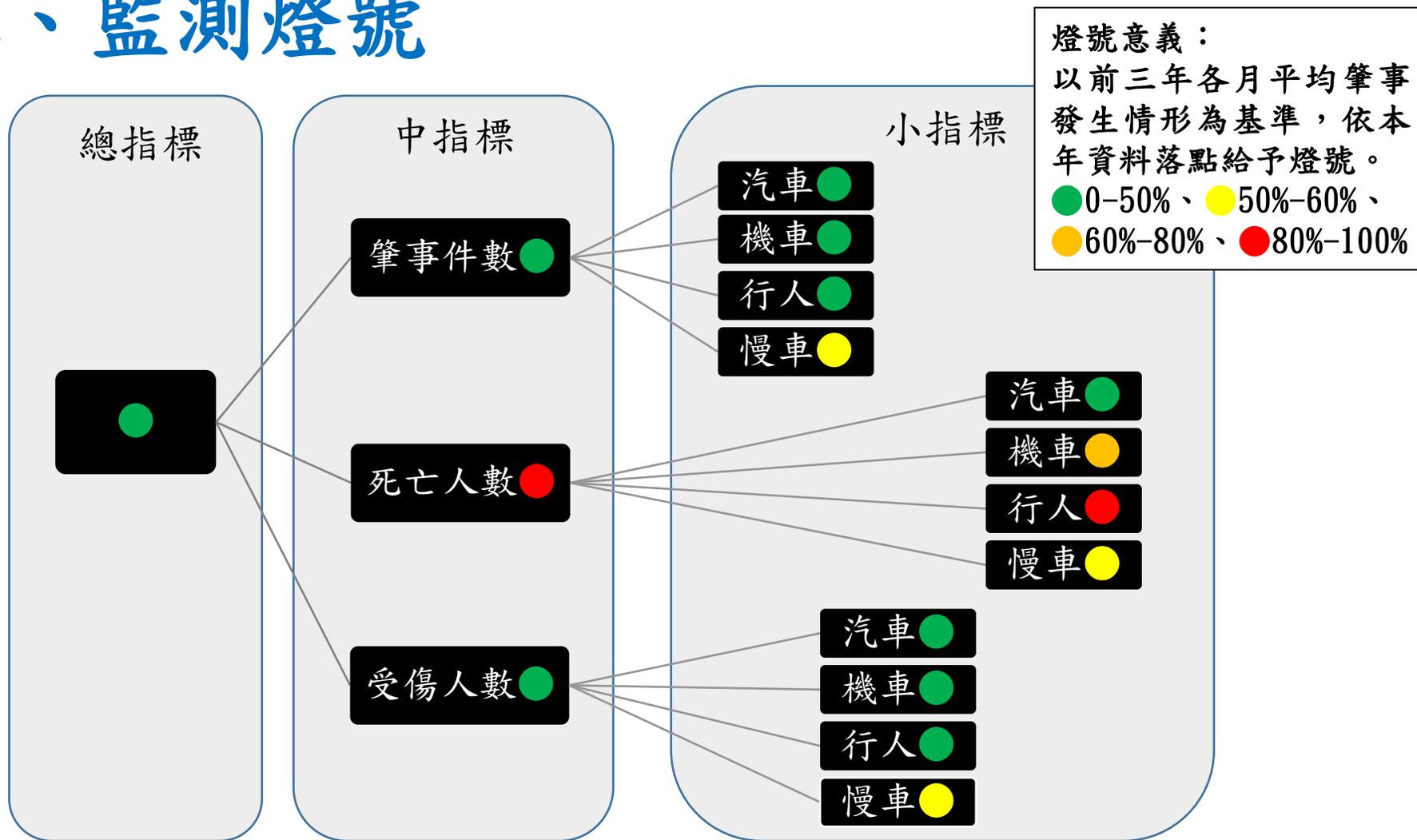
30日交通事故死亡人數統計



	臺北市	新北市	桃園市	臺中市	臺南市	高雄市
■ 111年1-3月	29	66	63	79	78	96
■ 112年1-3月	40	77	65	76	82	82
● 相較	+11	+11	+2	-3	+4	-14

(三) 依據交通部統計112年1-3月交通事故30日內死亡人數，本市為40人，與去年同期29人比較，增加11人。

二、監測燈號



備註：警戒燈號為紅燈及橘燈

112年1-4月交通事故監測燈號總指標為綠燈，中指標死亡人數為紅燈、肇事件數及受傷人數為綠燈。另小指標「行人」死亡人數為紅燈、「機車」死亡人數為橘燈。

三、交通事故死傷數據

112年1-4月A1、A2類交通事故發生8,229件，死亡29人、受傷1萬1,077人，較前3年基準值肇事件數減少257件(綠燈)、死亡人數增加7.7人(紅燈)、受傷人數減少287人(綠燈)；總指標監測燈號為綠燈。

總指標	中指標	112年1-4月	前3年基準值	增減情形
	肇事件數 	8,229	8,486	減少257件
	死亡人數 	29	21.3	增加7.7人
	受傷人數 	11,077	11,364	減少287人

備註:各項目統計車種為汽車、機車、行人、慢車

近三個月(112年2月至112年4月)單月監測燈號：
112年4月肇事件數、死亡人數及受傷人數均為綠燈。

中指標	單月燈號		
	112年2月	112年3月	112年4月
肇事件數	●	●	●
死亡人數	●	●	●
受傷人數	●	●	●

備註:各項目統計車種為汽車、機車、行人、慢車

四、異常燈號車種分析

機車

小指標	前二期燈號	當期燈號	112年1-4月	前3年基準值	增減情形
機車肇事	●●	●	4,060	4,261	減少201件
機車死亡	●●	●	13	10.8	增加2.2人
機車受傷	●●	●	9,399	9,661	減少262人

備註：統計時間當期為112年1-4月、前二期分別為112年1-2月、112年1-3月。

(一)112年1-4月機車A1、A2類交通事故，肇事4,060件，死亡13人、受傷9,399人，較前3年基準值肇事事件數減少201件(綠燈)、死亡人數增加2.2人(橘燈)、受傷人數減少262人(綠燈)。

(二)機車死亡事故特性分析：

1. 死亡年齡層：以「30-39歲」及「65歲以上」各3人最多。

年齡層(歲)	18-25	26-29	30-39	40-49	50-59	60-64	65以上
人數	2	1	3	1	2	1	3

2. 發生時段：以「5-7時」、「7-9時」及「11-13時」各3件最多。

時段	件數
5-7時	3
7-9時	3
9-11時	2
11-13時	3
17-19時	2

3. 肇事主因分析：

(1) 非具體違規行為(駕駛疏忽行為，難以執法防制)計9件，以「未注意車前狀況」、「駕駛失控」及「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」各2件最多。

(2) 屬具體違規行為(警方可執法防制)計4件，分別為「闖紅燈」、「搶越行人穿越道」、「吸食毒品駕車」、「違規停車」。

行人

小指標	前二期燈號	當期燈號	112年1-4月	前3年基準值	增減情形
行人肇事	●●	●	103	111	減少8件
行人死亡	●●	●	14	8.1	增加5.9人
行人受傷	●●	●	701	704	減少3人

備註：統計時間當期為112年1-4月、前二期分別為112年1-2月、112年1-3月。

(一)112年1-4月行人A1、A2類交通事故，肇事103件，死亡14人、受傷701人，較前3年基準值肇事事件數減少8件(綠燈)、死亡人數增加5.9人(紅燈)、受傷人數減少3人(綠燈)。

(二)行人死亡事故特性分析：

1. 死亡年齡層：均為65歲以上高齡年長者。
2. 發生時段：以「17-19時」下午尖峰時段5件最多。

時段	件數
3-5時	2
5-7時	3
7-9時	1
9-11時	1
17-19時	5
19-21時	1
21-23時	1

3. 事故發生位置：以「交岔路口」10件最多，占比71.43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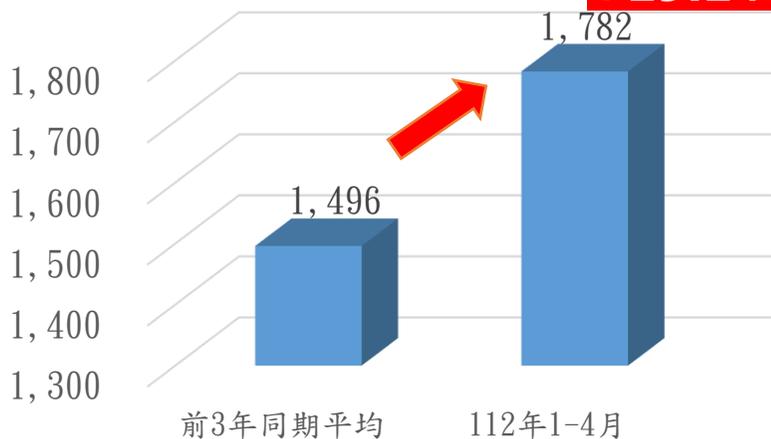
事故位置	交岔路口	路段
件數	10	4

4. 肇因分析：分析車輛肇事原因以「搶越行人穿越道」及「未注意車前狀況」為主；行人自身違規計12件，比例達85.71%，行人肇事原因以「闖紅燈」8件最多、「不依規定擅自穿越車道」4件次之。

貳、執法績效分析

取締酒後駕車件數

+19.1%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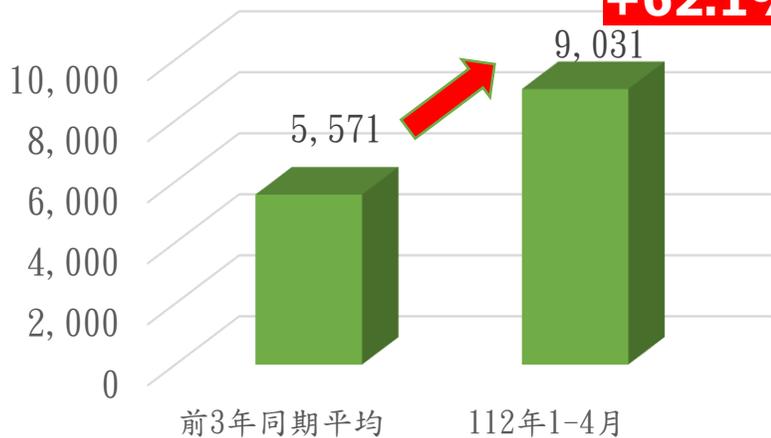
取締行人違規件數

+34.6%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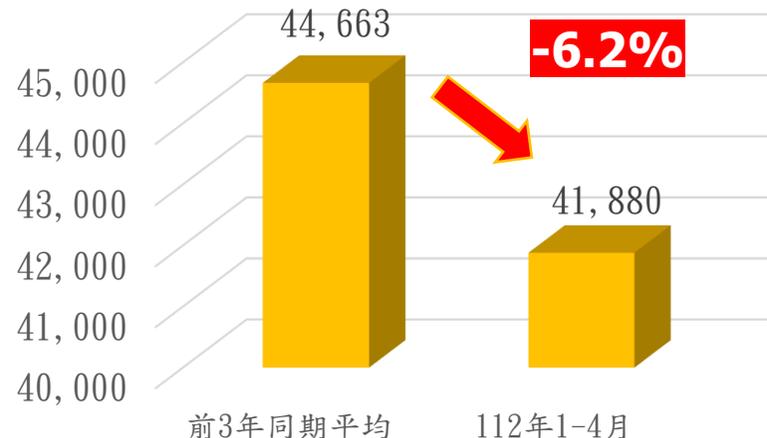
取締車輛不停讓行人件數

+62.1%



取締違反號誌管制件數

-6.2%



本局針對A1肇因違規項目加強執法，持續重點執法防制事故。

參、近期工作重點

一、因應梅雨季節到來，加強交通疏導及道路坑洞、車行地下道積水情形查報作為：

因應梅雨季節到來，本局業責由各分局加強雨天尖峰時間交通疏導作為，並協助查報轄內道路坑洞、車行地下道積水情形，除適時擺設交通錐提醒用路人注意，同時於府級「10路況」群組通知新工處派員即時應處，以維用路人行車安全。



參、近期工作重點

二、加強行人安全執法工作：

- (一) 持續執行本局「112年第2季加強高風險對象(高齡長者及行人)交通事故防制計畫」及內政部警政署規劃5月1日起執行之「全國同步擴大取締路口不停讓行人執法專案」，加強取締「車輛不停讓行人」、「行人違規」、「車輛行駛人行道」、「人行道違規停車」及「道路障礙」等5項違規，透過執法強度及宣導廣度，降低事故發生，以維行人安全。
- (二) 本局針對上揭相關專案執行成效，訂於6月1日舉行記者會說明。

報告完畢 敬請指教